

113年度「

學校：_____

- 1.科目名稱：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自然領域專長」學分班(2學分或4學分班)
(科目請分列，薦送名單如下，請薦送符合資格且有意願參與之教師，在

科目	薦送排序		
		服務學校	薦送教師姓名
自然(2或4學分班)	1		
自然(2或4學分班)	2		
自然(2或4學分班)	3		

- 2.科目名稱：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自然領域專長」24以上學分班，教師進
(科目請分列，薦送名單如下，請薦送符合資格且有意願參與之教師，在

科目	薦送排序		
		服務學校	薦送教師姓名
自然(24以上學分班)	1		
自然(24以上學分班)	2		
自然(24以上學分班)	3		

- 3.科目名稱：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輔導專長」24以上學分班，教師進修需
(科目請分列，薦送名單如下，請薦送符合資格且有意願參與之教師，在

科目	薦送排序		
		服務學校	薦送教師姓名
輔導(24以上學分班)	1		
輔導(24以上學分班)	2		
輔導(24以上學分班)	3		

- 4.科目名稱：國民小學教師加註「科技領域專長」24以上學分班，教師進
(科目請分列，薦送名單如下，請薦送符合資格且有意願參與之教師，在

科目	薦送排序		
		服務學校	薦送教師姓名
科技(24以上學分班)	1		
科技(24以上學分班)	2		

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各領域專長學分

莊)，教師進修需求總計_____人

每位教師限薦送1個科目，請勿重複薦送)

薦送教師名單		
電話	手機	email

進修需求總計_____人

每位教師限薦送1個科目，請勿重複薦送)

薦送教師名單		
電話	手機	email

需求總計_____人

每位教師限薦送1個科目，請勿重複薦送)

薦送教師名單		
電話	手機	email

進修需求總計_____人

每位教師限薦送1個科目，請勿重複薦送)

薦送教師名單		
電話	手機	email

班」需求及薦送表

	服務學	
資格檢核欄(請確實檢核 並打勾)	姓名/職稱	電話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服務學	
資格檢核欄(請確實檢核 並打勾)	姓名/職稱	電話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服務學	
資格檢核欄(請確實檢核 並打勾)	姓名/職稱	電話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服務學	
資格檢核欄(請確實檢核 並打勾)	姓名/職稱	電話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校承辦人
email

校承辦人
email

校承辦人
email

校承辦人
email

科技(24以上學分班)	3		
-------------	---	--	--

5.科目名稱：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28以上學分班，
（科目請分列，薦送名單如下，請薦送符合資格且有意願參與之教師，在

科目	薦送排序		
		服務學校	薦送教師姓名
英語(28以上學分班)	1		
英語(28以上學分班)	2		
英語(28以上學分班)	3		

6.科目名稱：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閩南語文專長」24以上學分班
（科目請分列，薦送名單如下，請薦送符合資格且有意願參與之教師，在

科目	薦送排序		
		服務學校	薦送教師姓名
閩南語(24以上學分班)	1		
閩南語(24以上學分班)	2		
閩南語(24以上學分班)	3		

7.科目名稱：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客家語文專長」24以上學分班
（科目請分列，薦送名單如下，請薦送符合資格且有意願參與之教師，在

科目	薦送排序		
		服務學校	薦送教師姓名
客家語(24以上學分班)	1		
客家語(24以上學分班)	2		
客家語(24以上學分班)	3		

8.科目名稱：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原住民族語文專長」24以上學
（科目請分列，薦送名單如下，請薦送符合資格且有意願參與之教師，在

科目	薦送排序		
		服務學校	薦送教師姓名
原住民族語(24以上學分班)(族別名稱:_____)	1		
原住民族語(24以上學分班)(族別名稱:_____)	2		

--	--	--

教師進修需求總計_____人

(每位教師限薦送1個科目，請勿重複薦送)

薦送教師名單		
電話	手機	email

F，教師進修需求總計_____人

(每位教師限薦送1個科目，請勿重複薦送)

薦送教師名單		
電話	手機	email

F，教師進修需求總計_____人

(每位教師限薦送1個科目，請勿重複薦送)

薦送教師名單		
電話	手機	email

1分班，教師進修需求總計_____人

(每位教師限薦送1個科目，請勿重複薦送)

薦送教師名單		
電話	手機	email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	--

	服務學	
資格檢核欄(請確實檢核並打勾)	姓名/職稱	電話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服務學	
資格檢核欄(請確實檢核並打勾)	姓名/職稱	電話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服務學	
資格檢核欄(請確實檢核並打勾)	姓名/職稱	電話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服務學	
資格檢核欄(請確實檢核並打勾)	姓名/職稱	電話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校承辦人
email

校承辦人
email

校承辦人
email

校承辦人
email

原住民族語(24以上學分班)(族別名稱:)	3		
------------------------	---	--	--

*以上若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說明：

1.為充裕師資來源，本部持續辦理「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各領域素，就師資缺乏之領域或科目，提供學分班需求數量及教師名單班)。

2.國小加註「自然領域專長」2或4學分班：依據「國民小學教師（114年7月31日）止。爰本學分班113年為最後一年協調開班，言(1)現職國民小學正式教職，服務實際授課自然教學時數達每週3之年資)。

(2)現職國民小學教師正式教職服務實際授課自然教學時數達每週得國民小學教師自然領域學科知能評量精熟證明者，可免修習本

(3)前 2 項現職國民小學教師係指現職國民小學編制內合格專任教

3.國小加註「自然領域專長」24以上學分班、「輔導專長」24以學分班、「語文領域客家語文專長」24以上學分班、「語文領域

(1)具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在職專任教師。

(2)具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之儲備教師（包括代理、代課或兼任

4.本部將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於暑假或適宜時間開辦，每班以招與校後，依切生數及需求分配名額，後續由各開班學校依本方案

承辦人姓名：

聯絡電話：

--	--	--

域專長學分班」（請參考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各領域學分班申請簡章）
 予本部規劃開班(請薦送符合資格且有意願參與之教師)

加註自然領域專長專門課程架構表」第8點說明略。
 請提醒符合資格之教師留意相關期程(24以上學分班
 至少3節，且年資達1年（含）以上未滿5年者（包括

至少3節、年資至少5年以上(包括取得合格教師
 專門課程學分，申請加註自然領域專長教師證書。
 教師，以前2項規定申請加註自然領域專長教師證書
 上學分班、「科技領域專長」24以上學分班、「語
 文領域專長」24以上學分班、「原住民族語文專長」24以上學分班薦送資格：

在教師）。

收25名至50名學員為原則，倘進修人數達25人，將
送交順序通知教師檢送相關資料報名，並於該校網立

校長：

☐ 符合薦送對象資格		
-----------------------------------	--	--

專長專門課程架構表），請縣市依據所屬學校依
教師，每位教師限薦送1個科目，請勿重複薦送，

以，以前2項規定申請加註自然領域專長教師證書
(不在此限)。薦送資格如下：

1.取得合格教師證書後，曾任3個月以上國民小學1

證書後，曾任 3 個月以上國民小學代理、代課或

書之申請期限至 113 學年度（114 年7月31日）止。

2.「**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28以上學分班、「**語文領域**

協調師培大學至當地開班，未達25人則併至其他縣
以上公生最後確認參加教師名單。

師資結構及學校規模等因
另24以上學分班為自費

費之申請期限至113學年度

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

兼任教師之年資)，並取

「閩南語文專長」24以上

縣市就近開班。確定開班